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3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7月16日召开，决定于2012年8月1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相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2年8月1日上午9：30，会期半天。
- 5、股权登记日时间：2012年7月25日
- 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2年7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

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公司地址：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上(<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上(<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 2012 年 5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上(<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章程修订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持委托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出席会议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方式或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1 年 7 月 30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6：30。

3、登记地点：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中心。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刚

电 话：0760-22139888 转 8611

传 真：0760-22839078 或 0760-22139888 转 8613（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 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 1 号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中心

2、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7 月 17 日

